

证券代码：832723

证券简称：五角阻尼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宁波市五角阻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赋勇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2021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

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就 2021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 2021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经营情况、重要事项、股本结构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,393,212.0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,556,306.60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展望的良好预期，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资金情况，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本次分红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任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是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，执业水平较高。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适用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宁波市五角阻尼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宁波市五角阻尼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0 日